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
書面質詢

促儘早落實《課程框架》及《基本學力要求》的發展

自今個學年起，幼兒教育階段正式全面實施《課程框架》及《基本學力要求》的行政法規，這次幼兒課程改革以生活和教育等啟蒙方向為主。關注幼兒的全面發展，包括“健康與體育”、“語言”、“個人、社會與人文”、“數學與科學”、“藝術”共五個領域，更規定要到 K2 才可學寫字，以矯正幼兒教育小學化的情況。新課框進行至今已經兩個多月，一切都仿似塵埃落定，更被鄰近香港稱讚“澳門幼兒教育走得前”，但事實上有關改革只是剛剛開始，其後各階段課程改革更是關鍵。

若要令本澳教育及課程改革要得到長遠的成效，必須改變社會大眾固有觀念為前提，以取得社會大眾的支持為基礎。雖然，局方表示推行課程發展先導計劃，並逐步推行至高中教育階段，但畢竟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數量有限。而且，以現時本澳幼兒教育開始落實基本學力要求為例，K1 基本已經取消寫字教學，但是仍然採用分科教學，課程目標偏重知識，以教師講授為主，扭曲了幼兒教育的本質及意義。再者，《幼兒基本學力要求》訂立對學力要求的下限，但沒有設定上限，因此在完成基本學力要求後，K2、K3 階段的幼兒可能進行繼續重複性的寫字教學和練習，務求令幼兒在 K2、K3 學習階段滿足未來銜接小學的要求，使幼兒仍然面對很大的困難及壓力。

此外，若要課程改革得到落實，教學資源、老師培訓和教案設計等方面都需要相互配合。但現時有不少教師未有參與先導計劃，如何有序開展在職及職前教師培訓及指導，將影響《課程框架》及《基本學力要求》的推行。而面對未來的教育改革，更離不開家長的配合，但現時家長能夠參與其中的空間不多，局方訊息多數是單向傳遞，影響社會大眾對教育改革的觀感和支

持度。

因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雖然當局已經訂立了各階段的“基本學力要求”的實施日程，並公佈了“基本學力要求”的初稿，但為使各階段的非高等教育機構能合理地、系統性地安排課程，社會大眾能及早了解有關的內容，請問當局何時會落實有關的要求，並推出配套的教育課程指引及協助學校提升教學設備？
2. 請問當局將如何開展職前或在職培訓，使本澳的老師都能成為《課程框架》及《基本學力要求》得以實現的堅強後盾，使整體的課程改革長遠能夠取得成功和落實？
3. 請問當局未來會如何發展本澳的家庭教育，甚至成為家庭教育倡導者的角色，讓家長能有效地參與家長教育，使父母能夠掌握正確教導子女的方法，以至支持和配合未來課程改革的發展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黃潔貞

黃潔貞

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